附件：

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2019年南昌市一般公共预算第一次调整方案（草案）以及2019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说明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常委会作《关于2019年南昌市一般公共预算第一次调整方案（草案）以及2019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说明》，请予审议。

一、预算调整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部分2019年分地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赣财债[2019]6号）和《江西省财政厅关于2019年第一批新增债券和再融资债券转贷市县的通知》（赣财债[2019]25号）精神，经省人大常委会批准，省财政厅核定我市2019年部分新增政府债务限额1,309,316万元（含经开区、临空区260,00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394,651万元（含经开区、临空区120，000万元）、专项债务限额914,665万元。本次下达我市2019年第一批新增债券转贷规模394,651万元（全部为一般债券,含经开区、临空区120,000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江西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

（财预〔2015〕225号）和《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赣财债〔2016〕97号）等规定，地方政府债券收支实行预算管理，纳入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市、县（区）政府依照省财政厅下达的限额，提出本级政府债务安排建议，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经同级政府批准后，提交同级人大审议通过后下达实施。

二、债券资金的安排情况

此次下达我市2019年第一批新增债券转贷规模394,651万元（全部为一般债券，含经开区、临空区120,000万元）。**一是**市本级210,000万元、高新区8,361万元、红谷滩新区10,000万元、经开区(含临空区）120,000万元(由省财政厅直接下达该区)。**二是**转贷其他县区46,290万元。

按照中央和省有关规定，并结合我市实际，市本级210,000万元政府债券具体用于以下项目支出：洪都大道快速路改造工程34,000万元；昌南大道快速路改造工程34,000万元；南昌市沿江北大道快速路工程（英雄大桥—学院五路）10,000万元；昌东大道南延（昌南大道—南外环高速）工程6,000万元；南昌市赣江东岸防洪堤南延工程（生米大桥-南外环互通段）BT项目6,000万元；南昌市玉带河水系截污提升工程20,000万元；南昌市梅湖景区花博园及景区提升改造工程6,000万元；南昌市象湖·抚河截污工程3,000万元；南昌市象湖·抚河截污工程—附属工程1,000万元；昌九大道快速路改造二期工程43,300万元；

昌西大道工程1,600万元；南昌汉代海昏侯国遗址博物馆(考古研究中心、展示服务中心及配套设施）24,900万元；火车站东广场改造工程2,000万元；南昌市幸福水系综合整治工程5,398万元；昌东大道拓宽改造提升工程12,802万元。

三、预算调整的主要内容

(一)市本级

1、收入预算调整情况

在市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的2019年我市预算基础上，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增一般债务收入394,651万元。

2、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在市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的2019年我市预算基础上，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相应调增394,651万元。

据此，调整后的2019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县区

根据规定，各县（区）要及时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报经同级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后报送市财政局，由市财政局汇总上报省财政厅。考虑到开发区、新区无本级人大机关，因此预算调整方案与市本级一并呈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

1、高新区和红谷滩新区

⑴高新区：一般债券8,361万元，分别用于航空城学校3,000万元、航空北街（航空规划一路至公园）1,200万元、瑶北至鲤

鱼洲公路 4,161 万元。

⑵红谷滩新区：一般债券 10,000 万元，分别用于南昌市红角洲二期路网工程 500 万元、萍乡大街Ⅱ标段 1,000 万元、九龙大道南延 3,500 万元、国际博览城学校 2,000 万元、九龙湖新城城市综合管廊一期一标段 1,500 万元、九龙湖新城城市综合管廊一期二标段 1,500 万元。

2、经开区（含临空区）

根据《赣江新区管委会关于赣江新区 2019 年第一批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有关问题的函》（赣新管文〔2019〕11 号），赣江新区安排给经开区(含临空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60,000 万元和第一批转贷资金 120,000 万元(全部为一般债券)也需一并呈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具体安排项目如下：

赣新大道一期工程 40,000 万元、江拖路（昌西大道-庐山北大道）项目 1,000 万元、2017 年经开区榴云路等十三条道路提升改造工程 12,000 万元、南昌经开区双港大街、黄家湖东路景观提升改造工程 7,000 万元、志敏大道下穿昌九城际铁路、京九铁路、湾里支线框架桥工程 4,500 万元、海棠路（黄家湖西路至桂苑大道）工程 1,500 万元、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儒乐湖及周边生态治理项目 10,000 万元、实验小学扩建项目 300 万元、昌北第一学校扩建项目（初中部）300 万元、昌北二小异地重建学校项目 3,400 万元、赣江新区临空组团杨家湖周边及临江绿化带景观工程 5,000 万元、赣江新区临空组团一级消防站项目 1,200 万

元、南昌临空经济区智慧园区数据大脑（智慧园区管理一期）1,500万元、赣江新区临空组团二期富强大道工程3,000万元、赣江新区临空组团二期路网金水大道北延工程16,000万元、赣江新区临空组团二期路网创业大道工程7,600万元、赣江新区临空组团二期路网建园四路工程5,700万元。

四、2019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6〕225号）和《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赣财债〔2016〕97号）精神，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等于上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加上当年新增债务限额(或减去当年调减债务限额)。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我市2018年总的政府债务限额为8,391,178.44万元，在此基础上，根据《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地区2018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赣财债[2018]172号)，调增一般债务限额22,000万元，调减一般债务(外债)限额3,519万元，综上，我市2018年总的债务限额为8,409,659.44万元，其中：一般债务3,922,572.44万元、专项债务4,487,087万元。加上2019年新增债务限额，2019年总的债务限额为9,718,975.44万元，其中：一般债务4,317,223.44万元、专项债务5,401,752万元。

附件：1.2019年南昌市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表（草案）

2.2019年南昌市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表（草案）

3.2019年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表（草案）

4.2019年南昌市经开区(含临空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表（草案）

附件1

2019年南昌市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市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预算数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支出项目	市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预算数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26755	1926755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12000	2622000	210000
（一）税收收入	1495379	14953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396	127396	
增值税(含改征增值税)、营业税	642085	642085		（二）国防支出	3812	3812	
企业所得税	215365	215365		（三）公共安全支出	116920	116920	
个人所得税	72209	72209		（四）教育支出	307790	307790	
资源税	604	604		（五）科学技术支出	63988	639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229	114229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6586	56586	
房产税	63432	63432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217	299217	
印花税	26572	26572		（八）卫生健康支出	197944	197944	
城镇土地使用税	23187	23187		（九）节能环保支出	13861	13861	
土地增值税	170596	170596		（十）城乡社区支出	526915	736915	210000
车船税	8953	8953		（十一）农林水支出	83423	83423	
契税	158047	158047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54658	54658	
环境保护税	100	100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01136	301136	
其他税收收入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196	20196	
（二）非税收入	431376	431376		（十五）金融支出	13250	13250	
专项收入	89898	89898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309	12309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42829	142829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8930	48930	
罚没收入	93579	9357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121	4121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81438	81438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860	1386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3632	23632		（二十）预备费	28000	28000	
其他收入（含捐赠收入）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688	50688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66500	66500	
				（二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00	500	
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394651	394651	二、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		184651	184651
收入总计	1926755	2321406	394651	支出总计	2412000	2806651	394651

备注：1、含2019年经开区(含临空区)按体制算账上解本级对应的收入111000万元。

2、根据财政部《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变动说明，对2018年科目安排情况进行了同口径调整。

3、含2019年经开区(含临空区)按体制算账上解本级对应的支出132000万元。

4、2018年经开区(含临空区)按体制算账上解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超收0.4亿元，调入其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同时，从其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中调出0.4亿元，用于安排其2019年预算支出。

附件2

2019年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市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预算数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支出项目	市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预算数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7090	28709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6000	344361	8361
（一）税收收入	261118	2611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890	52890	
增值税	94030	94030		（二）国防支出	32	32	
营业税	209	209		（三）公共安全支出	19675	19675	
企业所得税	62352	62352		（四）教育支出	46420	46420	
个人所得税	14249	14249		（五）科学技术支出	70430	70430	
资源税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255	22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600	246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77	9877	
房产税	5489	5489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882	8882	
印花税	3975	3975		（九）节能环保支出	855	855	
城镇土地使用税	3262	3262		（十）城乡社区支出	68760	77121	8361
土地增值税	13480	13480		（十一）农林水支出	6546	6546	
车船使用和牌照税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633	633	
耕地占用税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240	20240	
契税	39443	39443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20	1720	
环境保护税	29	29		（十五）金融支出			
其他税收收入				（十六）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70	270	
（二）非税收入	25972	25972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300	2300	
专项收入	5378	537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50	25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6937	16937		（十九）预备费	8000	8000	
罚没收入	206	206		（二十）其他支出	9965	9965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6000	60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297	2297					
其他收入	1154	1154					
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8361	8361	二、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			
收入总计	287090	295451	8361	支出总计	336000	344361	8361

附件3

2019年红谷滩新区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市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预算数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支出项目	市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预算数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3000	363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5000	445000	10000
（一）税收收入	353560	3535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370	61370	
增值税	53200	53200		（二）国防支出			
营业税	80	80		（三）公共安全支出	27065	27065	
企业所得税	71500	71500		（四）教育支出	60900	62900	2000
个人所得税	13500	135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1200	1200	
资源税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00	8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200	182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70	9870	
房产税	12900	12900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120	10120	
印花税	3150	3150		（九）节能环保支出	2100	21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3600	36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119375	127375	8000
土地增值税	65300	653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1400	1400	
车船使用和牌照税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65000	65000	
耕地占用税	4100	4100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60000	60000	
契税	107980	10798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00	1300	
环境保护税	50	50		（十五）金融支出			
其他税收收入				（十六）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000	1000	
（二）非税收入	9440	944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专项收入	4300	43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00	400		（十九）预备费	12000	12000	
罚没收入	3300	3300		（二十）其他支出	1000	100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500	5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050	1050					
其他收入	390	390					
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0000	10000	二、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			
收入总计	363000	373000	10000	支出总计	435000	445000	10000

附件4

2019年经开区（含临空区）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市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预算数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支出项目	市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预算数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4800	1848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4373	344373	120000
（一）税收收入	170300	1703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415	47415	
增值税	58200	58200		（二）国防支出	26	26	
营业税				（三）公共安全支出	14018	14018	
企业所得税	30900	30900		（四）教育支出	24295	24295	
个人所得税	7130	7130		（五）科学技术支出	36968	36968	
资源税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9	3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50	1715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2	6622	
房产税	3800	3800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905	4905	
印花税	3150	3150		（九）节能环保支出	943	943	
城镇土地使用税	3560	3560		（十）城乡社区支出	42513	162513	120000
土地增值税	7560	7560		（十一）农林水支出	8286	8286	
车船使用和牌照税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756	756	
耕地占用税	4500	4500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56	1556	
契税	34150	3415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0	170	
环境保护税	200	200		（十五）金融支出			
其他税收收入				（十六）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677	677	
（二）非税收入	14500	145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014	1014	
专项收入	6240	624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7000	7000		（十九）预备费	2900	2900	
罚没收入	800	800		（二十）其他支出	9285	9285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21645	2164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60	460		（二十二）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0	50	
其他收入							
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20000	120000	**二、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			
收入总计	**184800**	**304800**	**120000**	**支出总计**	**224373**	**344373**	**120000**

备注：本表年初预算未包含赣江新区本级收支预算，但一般债券转贷收入中包含赣江新区本级4亿元，支出预算调整数也包含赣江新区本级支出4亿元。